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郵件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64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3006438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

「113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暑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並本權責核允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7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8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3年8月12日（星期一）至14日（星期三）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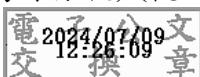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（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）。



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3年8月9日(星期五)前上網報名  
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0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  電子簽章  
2024/07/09  
12:26:09

裝

訂

線

09